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

地址：10042 台北市中華路1段83號
承辦單位：空保處 承辦人：謝議輝
聯絡電話：(02) 23712121 分機：6106
傳真電話：(02) 23113185
電子信箱：yhhsieh@epa.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6月13日
發文字號：環署空字第1010049610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共1個電子檔)(請至本署附件下載區下載<http://atftp.epa.gov.tw/>)

主旨：本署為加強全民臭氧層保護意識，並與各國共同宣揚「國際臭氧層保護日」，自101年6月1日起至7月20日止舉辦「讓地球微笑－臭氧層保護宣導多媒體設計簡報比賽」，惠請轉知所屬踴躍參與本次活動，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競賽活動計畫，相關詳細介紹請參閱活動網頁（網址為<http://ozone.saveoursky.org.tw/ozoneday/>），歡迎對多媒體簡報設計有興趣的朋友們，將臭氧層保護的觀念與因應行動，以生動活潑的概念，透過平面設計、聲音、影像及多媒體結合簡報之方式呈現。
- 二、本活動之主題以宣傳臭氧層保護概念為主，依照參賽者所激發出的創作，包括音樂、影像、文字、動畫等，設計一組可用於宣傳我國在臭氧層保護努力或臭氧層保護概念的多媒體宣傳設計檔案。竭誠歡迎各界踴躍發揮創意，創造出任何一個可以吸引全民關心臭氧層保護議題，或是想出一個對保護臭氧層有幫助的創意設計等，以3~5分鐘的簡報形式展演，讓大家分享對臭氧層保護的觀念與創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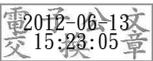
裝

三、本次活動報名自101年6月1日至7月20日止，凡年滿16歲（民國85年4月30日以前出生者），具中華民國國籍或持有中華民國合法永久居留證之外籍人士皆可參加。完成的作品應於7月15日前到活動網站上完成報名，並在7月20前將作品及相關資料寄出，就有機會得到最高3萬元獎金等大獎和公開表揚的機會。比賽結果將於9月16日舉行成果發表會，獲獎的作品也將運用到國內外宣導工作上，讓世界各國看到我國保護地球的努力成果，以及傑出的創意設計。此外，本活動獲選之作品，後續將公開於網站上供民眾票選「網路人氣王」，而參加網路票選之民眾也有機會獲得獎金，以鼓勵全民了解臭氧層保護的觀念。

四、請 惠予轉知所屬協助宣傳及報名參加。

訂

正本：教育部、教育部中部辦公室、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桃園縣政府環境保護局、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彰化縣環境保護局、南投縣政府環境保護局、雲林縣環境保護局、嘉義縣環境保護局、屏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臺東縣環境保護局、花蓮縣環境保護局、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基隆市環境保護局、新竹市環境保護局、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金門縣環境保護局、福建省連江縣政府環保局

副本：

署長 沈世宏

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線

